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07日至2025年03月06日止。

第 80908723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13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罗兵

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童游街道南林村五巷26号

代理机构 河南商标圈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2类：啤酒；乳清饮料；果汁；水（饮料）；无酒精饮料；无酒精的开胃酒；富含蛋白质的运动饮料；茶味非酒精饮料；植物饮料；饮用水